

中国石化山东泰山石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为双方未来合作的指导性文件，双方其它具体权利义务约定，以最终签署的具体项目合作协议为准。协议的签署与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2、《战略合作协议》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3、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跟踪后续进展，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合作概述

为积极贯彻党中央精神，扎实落实泰安市建设新型工业化强市工作部署，更好发展清洁能源和可再生能源产业，推动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经泰安市泰山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产业集团”）与中国石化山东泰山石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山石油”）友好协商，双方将本着资源共享、共同发展、合作双赢的原则，开展全面战略合作。

二、合作方介绍

本次战略合作甲方泰安市泰山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是经市委、市政府批准组建的市属国有企业，下辖国泰民安、绿色发展、

粮食储备、新能源、新基建等子公司，总资产 102 亿元。泰山石油与产业集团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合作内容及目标

合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一）共建新建综合加能站。一是充分依托乙方现有的加油（气）站等资源，携手打造集加油、加气、加氢、光伏、充换电、汽服、餐饮等为一体的新能源综合服务体系，共同促进新能源汽车的推广和应用和产业发展，实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双提升”。二是借鉴先进省市成功经验，围绕甲方丰富的投资运营经验、政策支持和乙方资源、经营管理优势，在泰安东部新城、西部旅游经济开发区、高新区工业园、万官大街、桃花源路，新 104 国道等泰城区域内多条新建主干道路选点，双方合作新建运营油气氢电服综合加能站，推动网点布局均衡发展。

（二）氢能应用示范基地。按照城乡公交试点、物流园区配套、交通干线联网梯次推进原则，适时打造油电氢加能站北方试点示范，在公共交通、物流运输、旅游专用等领域探索示范应用基地，推动氢能与燃料电池汽车产业发展；同时，发挥氢能产业优势，双方协力争取知名新能源研究所分支机构落户泰安；双方致力在分布式发电或热电联产为建筑领域提供电和热、为工业领域提供清洁能源等储能应用方面以及科研方面领先开展创新试点。

（三）成品油、易捷服务项目。在互惠互利、公平合规的基础上共同致力于合作主营业务，甲方及所属单位在其制度框架下，车辆用油、办公生活用品同等条件下优先从乙方集中采购，乙方根据甲方需求做好配合服务。双方共同开发我市重点医院、学校、写字楼、充电站、社区大型停车场等资源，根据实际调研需求，投建开展便利店、

洗车等易捷服务项目。

（四）商品合作项目。甲方及所属单位本地特色商超产品，乙方积极推荐纳入易捷供应体系，实现互利共赢。

（五）其他方面。双方合作的范围包含但不限于本协议内容，可根据双方其他优势项目资源开展更广泛的合作

四、合作方式

根据项目不同特点，双方可商议采用业务合作或合资合作等方式，相关的业务运营收益分成或合资股比设置等具体事宜，由双方磋商后签订经营合同或合资经营协议详细约定。本协议中涉及项目，甲方根据工作需要确定合作主体实施。

五、合作机制

（一）双方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原则上每季度召开一次联席会议，落实合作协议约定，加强信息沟通和交流。

（二）双方建立对口联系制度，双方对口联系部门组成工作小组，定期召开“点对点”沟通会议，就项目推进、困难问题等进行通报和研究，提出解决方案，督促工作落实。

（三）本协议生效后，双方应通知并监督所属机构认真执行。在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或需要对协议中的有关条款进行修改、补充时，双方应本着平等互利、互谅互让的原则友好协商解决。

（四）双方有责任在各自优势行业上给予对方及合资公司业务拓展的协助。双方工作小组围绕项目共同开展规划介入、资源争取、手续办理、合资合作等工作，使得双方新建及乙方已有加油（气）站点做到油电混合站的能建尽建；甲方负责协调泰安市政府在项目用地、手续办理、优惠政策等方面给予合资公司最大扶持力度。

六、对公司的影响

本《战略合作协议》的签署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对公司 2022 年度及以后的未来期间经营业绩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七、风险提示

公司将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时披露相关事项的进展或变化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八、备查文件

《泰安市泰山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石化山东泰山石油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中国石化山东泰山石油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4 月 23 日